

苏州斯莱克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
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斯莱克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了《关于确认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因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回避表决，议案直接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联董事、总经理安旭先生回避表决。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

2025年度，公司支付给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总额为746.36万元，具体薪酬情况详见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相应章节披露的内容。

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激励与约束机制，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规模及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公司拟制定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公司2026年度任期内领取薪酬/津贴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实施期间若有重大变化，可根据公司需求并严格按照规定的审议流程调整方案。

（三）薪酬标准

1、非独立董事

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根据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制度，并结合个人岗位绩效考核、公司目标完成情况在公司领取薪酬，包括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未在公司担任除董事外的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定期领取董事津贴。

2、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津贴为 10 万元/年，按月度发放，因出席公司相关会议或履行相关职责产生的合理费用由公司承担。

3、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按照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制度，并结合个人岗位绩效考核、公司目标完成情况在公司领取薪酬，包括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

（四）其他说明

1、公司董事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因改聘、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2、上述薪酬为税前金额，其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代扣代缴。

3、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上述董事薪酬方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三、备查文件

1、苏州斯莱克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苏州斯莱克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斯莱克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